

项目编号：NSCG[2021]040

政府招标采购合同

2021-2022 年度

项目名称：甬江街道压赛堰社区环境保洁及垃圾分类服务外包项目

采购单位：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甬江街道办事处

中标单位：宁波铭华保洁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指引（服务）合同

2021-2022 年度

项目名称：甬江街道压赛堰社区环境保洁及垃圾分类服务外包项目

项目编号：NSCG[2021]040

招标方：（甲方）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甬江街道办事处

中标方：（乙方）宁波铭华保洁有限公司

执行方：（丙方）宁波市江北区甬江街道压赛堰社区

甲、乙双方根据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甬江街道办事处关于甬江街道压赛堰社区环境保洁及垃圾分类服务外包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本合同由丙方甬江街道压赛堰社区负责具体实施执行和日常管理。

一、服务内容

（1）压赛堰社区区域范围道路保洁 10.8 万平方，按照约 7.2 万平方（12 小时保洁）及 3.6 万平方（8 小时保洁）分主干道、村内小路及零星农田、空地、庭院保洁。

（2）绿化养护(含绿化补种及绿化带保洁)1.5 万平方。

（3）13 个农村公厕按照 6 个高标准公厕、7 个乡村公厕分类保洁。包含倒粪池保洁和周边卫生，含公厕水电费及维修。

（4）30 个 4-6 层楼道清理清扫(每周 1 次)（含楼道小广告清理）。

（5）各类应急突击任务及卫生死角整治处置（含大件垃圾清理）并按垃圾分类要求拆分、回收、外运及处置费用。

（6）服务范围全域内偷倒垃圾处置及外运费。

（7）垃圾上门收集（含收集车辆、分类桶等设施设备，含清洗、清运、设施维修等所有费用）。

（8）老西管小区区域范围道路保洁 1.7 万平方。

（9）铁路白沙线每日动态保洁巡查。

（10）清理乱张贴，下水道、排水沟清理、窨井盖修补更换（含井盖等所有材料、每半年所有管线疏通一次）。

（11）日常用品，车辆、保洁工具维修，环卫设施零星维修等所有费用。

（具体服务内容详见附件一）。

二、合同金额

2021-2022 年度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贰佰玖拾伍万伍仟伍佰零捌元整（¥2955508 元）。

三、服务标准

（一）道路保洁服务标准

1、乙方应承诺按甲方及职能主管单位制定的环卫保洁作业考核标准提供优质服务，垃圾收集后按甲方要求以及区各职能部门要求进行分类化集中和转运输，并进行垃圾清运服务。保洁人员清扫道路时着统一安全工作服，按规定的工作时间及操作程序作业，不得擅自离开工作地界。

乙方必须严格执行“定人、定岗、定时、定质量”的四定方案，严格按照申报的道路人员配备情况，做到保洁时间段每个地界都有人员在岗，并将人员配备情况上报甲方。

2、道路保洁按照甲方要求每日实现 8/12 小时以上滚动式保洁。每日完成首次保洁之后由巡查员对保洁范围内卫生情况进行巡查，发现问题随时清扫。每天必须做到全面清扫 2 次以上，每小时循环保洁一次。绿化带、树穴、台阶、河埠头等严格按照道路保洁时间长度进行常态保洁。

3、保洁要求路面无零星垃圾、无积泥、无痰迹烟蒂，垃圾停留时间不超过 30 分钟，侧石旁无污水，雨水井口无堵塞，作业垃圾畚扫干净。清扫成堆垃圾不准超过三堆，无漏畚，清扫时要绕过雨水井口，清扫成堆的垃圾不得就地焚烧。保洁范围内的台阶、树穴、绿化带、河埠头保持洁净，垃圾桶、亭等周边保持干净，隔离栏下无积泥、积灰。

4、做好边界保洁工作，与道路边企业、商铺等连接处做好对接工作，无责任单位落实的区域均由中标单位保洁，目测 5 米内无卫生死角。

5、窞井、下水道疏通：雨、污水管疏通取泥合格率不低于 85%。窞井沟眼、井框四周保持干净，下水道无堵塞、窞井无溢水现象，雨、污水井盖无缺损，检查雨污水积泥不得超过 5cm。

6、道路人行道喇叭口和单位道口扫进 2 米，不得擅自减少或漏扫保洁地界。

7、保洁员文明作业，掌握气候特点，顺风扫时注意扬尘，不影响过往行人，遇到雨天积水清扫时，尽量注意不使泥浆飞溅过往行人。保洁时保洁员距保洁车不得超过 50 米，不乱倒垃圾。

8、遇到灾害性气候时，应及时启动道路清扫应急预案。

9、保洁车车身上须有明显的标识，作业时保洁车应按规范停放，以不影响公共交通行为为原则，保洁车每星期清洗一次，保持车内外洁净，行驶途中扫帚畚斗放置妥当。作业过程中不得出现滴、漏、洒等现象。

10、及时清理保洁范围内（包括保洁路面两侧立面“三乱”）的所有牛皮癣、乱涂写、乱张贴等，并做到涂抹规范整洁。

11、大件垃圾、偷倒垃圾清理。加强巡查，防止在本项目范围内发生各种偷倒垃圾的行为。偷倒行为一经发现，中标单位应在当天清运完毕。

（二）公厕作业标准

1、公厕实行专人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开放时间做好公厕管理。

2、公厕周边 5 米内应保持环境整洁，无白色垃圾，烟蒂等废弃物。及时开启窗户，保证公厕通风良好，并按时投放消毒药剂，做到及时灭菌，保证无异味。

3、公厕室内保证地面整洁，无水迹。及时清理墙体、窗台及窗户栅栏灰尘，保证无积灰，无蛛网。及时清洗洗手台面，用干净抹布擦拭玻璃，保证洗手台板无污迹，玻璃镜面无水迹；洗手台下无积灰。

4、及时对小便池坑位进行保洁。做到坑位踏板无污迹、水迹，坑位挡板无灰；坑位槽边无黄迹；小便池槽沟无黄迹，尿迹。及时清理纸篓，保证纸篓内纸屑不超过二分之一。拖把池内外保持洁净，无污迹。

5、将保洁工具放置在指定区域。

6、公厕设施损坏应及时修理（包含门、管道、标牌标识、坐便器、水箱、各类电器设备等设施的维修及更换）当主体建筑设施损坏严重需要产权单位修理的，应及时上报甲方。

7、公厕、化粪池粪便按规定日期清运，公厕粪便清运每月 1 次以上。清运车辆运输途中防止滴、漏、散等现象发生，保证车容整洁无拖挂垃圾。

8、遇到破坏公厕设施设备的行为，应立即制止，情节恶劣的，应立即拨打 110 电话，并上报有关部门反映情况。

9、公厕管理除常态化保洁外，还需承担公厕内设施破损、遗失的修复，水电费支出等费用。

（三）垃圾亭、房、桶作业标准

垃圾亭、房、桶，垃圾清运必须做到每天 3 次以上收集、清运，做到日产日清，垃圾亭、房、桶内无剩余垃圾产生，垃圾桶摆放整齐；垃圾亭、房、桶干净清洁，每天至少清洗 1 次，不留卫生死角；垃圾桶无缺轮、破损等现象。

（四）果壳箱清洗作业标准

1、按规定的的时间和顺序到站点清洗保洁，按规定更换垃圾袋，作业过程中停车位置应妥当，无漏站、弃站现象。

2、果壳箱外体无积泥、积污，内底无垃圾、无积泥、无积水，周围 1 米范围内无零星垃圾，无积污和积水，并清洗干净。

3、发现果壳箱损坏、松动、被盗等情况应及时反映。

4、果壳箱发生满溢时，应及时清理干净。

（五）垃圾包清理作业标准

1、按规定的操作时间、路线顺序进行作业，发现垃圾包、白色污染、杂物等情况应及时清理，废物停留时间不超过 15 分钟。

2、道路路面或服务区域发现有大量建筑垃圾、砂石、渣土应及时清理。若出现违法倾倒等有关问题可向有关部门或领导反映并及时清理外运。

3、因工作需要，需突击清理时，必须服从分配，保质保量地及时完成工作任务。

（六）分类垃圾上门收集处理

1、根据甲方要求配足垃圾分类员，工作人员应具有强烈工作责任心，机械操作人员严格按照操作规程操作，同时具备厨余垃圾处理的基本知识。每日进行 2~3 次上门收集，实行全天循环上门收集工作或早中晚 3 次上门动态收集工作，做到垃圾不堆积。垃圾分类员在上门收集垃圾作业过程中应统一着工作服，佩戴工作证件，履行宣传、指导、监督职责，实施“二次精准分类”。杜绝混装、混运、混投等情况发生。

2、服务区域内的垃圾必须按“厨余垃圾”和“其他垃圾”两类进行分类处理。“厨余垃圾”是指居民家庭产生的剩菜剩饭、菜根菜叶、瓜果皮核、过期食品等废弃物以及农贸市场产生的菜根菜叶等有机废弃物，乙方在服务区域内集中由江北区环卫处指定厨余垃圾收运车辆集中转运。“其他垃圾”则由乙方在服务区域内集中由浙江云兴公司指定其他垃圾收运车辆集中转运至指定地点处理。同时，对于可回收生活垃圾和危险垃圾同步进行分类回收和科学合理处置。

3、厨余垃圾其他垃圾管理用房及专用车辆、设施设备由乙方负责管理和维护，相关维护费用包含其中；相关车辆服务由己方负责购买。

4、配合社区实行撤桶并点工作，减少垃圾投放点，引导居民定时定点分类投放垃圾，逐步形成习惯。整个招标期实施过程中的收集分类大桶均由己方负责购买，甲方不再另行购买。（相关撤下大桶由乙方暂行保管，并将相应数量细目书面上报压赛堰社区备案固定资产，替换损坏桶的数量也应及时上报压赛堰社区核销资产）

（七）垃圾清运作业标准

1、乙方须按照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生活垃圾分类实施要求，以“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为目标对辖区内收运的垃圾进行二次分拣处理，切实做好垃圾分类工作。垃圾清运前必须按“可回收”和“不可回收”两类进行分类处理，且达到区各职能部门的相关要求。

2、清运垃圾必须做到日产日清，垃圾桶摆放整齐，桶体无污染，桶内无厚积杂物，经常清洗垃圾亭和垃圾桶，确保垃圾亭四周干净、清洁、无杂物。

3、垃圾清运作业车辆必须按规定办理好各种运行手续，严禁无证无照行驶作业，确保交通和人身安全。

4、垃圾清运车作业，按规定做好日常清运、清洗、保养和维修工作，不得私自外借，不得移做它用，确保完成垃圾清运工作。

5、垃圾清运必须按指定的中转站或垃圾填埋场进行处理，不得乱倒垃圾、不准中途倒掉，不得焚烧垃圾。

6、需对收集车辆、转运垃圾桶定期进行清洗清洁，集中摆放点的污水和清洗作业废水须进入集污管道，不得排入河道、土地等。

（八）绿化养护

1、绿化养护内容包含行道树秋冬季节的防冻、树木的大修剪（甲方通知进行的临时修剪）等内容。在合同执行期间甲方就以上内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养护垃圾由己方自行负责倾倒入指定地点，由此产生的费用由己方自行负责。

2、绿地保洁要求：绿地每天上午、下午各清扫一次以上，每小时循环保洁一次，保持干净整洁。目视无枯枝落叶，无果皮，无饮料罐，无2厘米以上石块等垃圾和杂物；行道树因季节原因产生落叶时期应酌情增加巡回次数，或增加保洁人员。

3、清理绿化苗木、花卉、草坪的种植区域。

4、保养期内绿化苗木的修枝、草坪的修剪、除草、除虫、浇水等养护工作。

5、配备专门管理人员加强巡视，出现问题及时解决；做好绿地植物保养，包括浇水、残叶清除、栽培、除草、修剪、伤口治愈、病虫害防治、喷保护层、扶直倾斜的植物、对种植得过低的植物进行调整，以及其他一切确保植物正常、健康生长的园艺工作。至少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①浇水：为确保植物良好生长，所有树木、灌木及草坪均须及时浇水。

②除草：所有种植区域不能有杂草，除草后，所有在除草时被去除掉的覆盖物与土壤应重新填回；所有除掉的杂草及垃圾及时运出现场。

③随时对植物及其支撑进行加固，特别是在暴雨和狂风季节。支撑加固必须使用钢制材料。

④修剪：为了加速植物的繁茂长势、促进开花，在保养期内所有已枯死及损坏的枝条及枯花应被及时除去。对修剪下来的枝条等须在第一时间清理掉。

⑤抽稀：对于过份拥挤的灌木，中标方要及时减少植枝的数量，把多余的灌木挖出，并按业主及景观设计师的要求移栽到指定的地点，重新种植浇水及施肥。

⑥保护涂层：所有直径大于30毫米的切口均涂以适当的保护层。

⑦施肥：中标方需每年两次施用迟效氮磷钾化学肥料颗粒；第一次施肥在早春，第二次在初秋。

⑧病虫害防治：中标方需随时检查所有植物是否被病、虫害及真菌所感染，发现病、虫害及真菌后，及时采取治疗措施。在使用杀虫、杀菌剂时必须十分小心，并需考虑公众的安全与便利，避免不必要的扩散；任何由于承包单位的行为疏忽而引致的公众投诉概由承包单位负责。

⑨保护和维修：所有栽种植物均受到保护，防止侵袭破坏或对树木枝条的损坏。

6、中标方应保证绿化养护数量无减少、无毁损，达到本项目绿地养护标准要求且植株无明显缺株、死树，乔灌木保存率达到本项目绿地养护质量标准要求及以上。所有栽种植物均受到保护，防止侵袭破坏或对树木枝条的损坏。对于因种植、养护或修剪不当等原因而引起的植物枯死、枯萎或其他损坏，己方在适合的种植时间里按原合同中指定的植物进行补种或替换，由此发生的费用由己方承担。

7、中标方应认真实施绿化养护的工作，确保所养护绿地的绿化生长良好、绿化带内整洁，认真做好爱国卫生除“四害”等工作，因重大活动等特殊情况，中标单位应无条件配合甲方进行临时性的修剪等养护作业。主要公路巡查，要求员工进行上岗培训，做到操作规范、统一工作服上岗。

（九）雨水口清理作业标准

- 1、雨水口定期清理，进水口篦子无堵塞，管道排水顺畅。
- 2、窨井内淤泥不大于 5cm。
- 3、雨天雨水口周围无积水，无污水外溢。
- 4、发现井盖破损及时购买及更换。

（十）小广告、乱张贴清理作业标准

1、保洁区域内，视线所及范围内的建（构）筑物墙体、地面、花坛、路灯杆、厕所、公交候车亭等各类公共设施的平面与立面无乱张贴、无乱涂写、无乱刻画。

（十一）无物业小区楼道清理作业标准

1、服务区域内 4-6 层楼道清理（每周 1 次，含楼道小广告清理），做到整洁、无积灰且无大件物品堆积。楼道堆放物由己方定期组织突击人员集中整治清理。

（十二）其他保洁作业标准

- 1、室外雕塑装饰物、宣传栏、标识宣传牌、公园围栏、健身器材等每周清洁一次，室内标识牌每天清洁一次，做到无灰尘、污迹，无乱张贴。
- 2、配合甲方清理居民庭院乱堆放现象，及时整理和清理相关垃圾和废品。
- 3、花坛可视范围内无白色垃圾、保持清洁干净。

四、款项支付及年度奖罚

1、甲方每月将会同街道农水（农村人居环境）城建（物业、绿化、污水）环境（道路保洁、公厕保洁、农村垃圾分类）社区（文明城市创建、应急、日常管理）等职能部门对保洁中标单位依据《农村人居环境》《地下污水及公共绿化养护质量》《环卫保洁目标考核》《社区目标管理》等进行月度考核。细则每项评分表分值为 100 分，90 分为合格，90 分以下为不合格（不含 90 分）。90 分以下按扣分分值扣款，每分值为 2000 元/分，在当月保洁费用结算中扣除。

2、根据江北区农村环境品质提升、厕所管理、垃圾分类工作全区年度考核等级，年度考评无不合格的，给予年度考核奖励，奖励金额最高不超过年度保洁费的 1%。

3、根据江北区农村环境品质提升工作考核要求，本项目涉及压赛社区为城郊类：整改率 90 分以上为优秀、80-90 分为良好、60-80 分为合格、60 以下为不合格。根据江北区农村环境品质提升工作全区年度考核等级，环境提升类年度考评为不合格的实行一票否决，取消年度奖励资格。

4、根据江北区农村环境品质提升工作考核要求，公厕管理全区月度考核等级中，如月度考核出现两个以上（不含两次）不合格等级，或全年六次考核累计超过 10 个不合格公厕的取消年度奖励资格。年度考核公厕有两个（含两个）及以上不合格的，按不合格公厕名单在年度结算中扣除相应的质量保证金。（高等级公厕 4500 元/个、乡村公厕 2500 元/个）。

5、根据江北区农村环境品质提升工作垃圾分类考核要求，在全区年度农村垃圾分类考核中不合格的，实行一票否决，取消年度奖励资格，同时在年度结算中核减垃圾分类专项经费 80 万/年中 10%的质量保证金。农村垃圾分类考核达到优秀等级的另行给予垃圾分类年度保洁费的 1% 作为奖励（年度考核 1%奖励基础上再增加 1%）。

6、己方在日常工作和管理中需接受智慧城管、群众信访投诉、媒体监督等监督，年度内发生有责媒体曝光的，第一次扣年度保洁费 1%奖励的 50%，第二次发生取消 1%的奖励资格。年度内发生有责督查督办件的，第一次扣年度保洁费 1%奖励的 50%，第二次发生的取消 1%的奖励资格。

7、相应的服务费用按照考核得分拨付，按照月考评分扣分分值扣除该月服务费并计入核拨金额内。中标单位需确保保洁经费按月支付所属保洁班组及保洁工作人员，合同保洁经费按月支付。月度支付金额=年度合同价格/12+(按规定管理考核后当月需要调整的金额)。

8、如江北区农村环境品质提升工作全区年度考核方案因年度方案修改不能执行上述条款的参照上述要求同比高标准要求进行协商和修订。

9、被媒体曝光、上级行政问责的，连续 2 个月考核低于 80 分的，甲方约谈乙方并开具整改通知书后仍未落实整改的，视作中标方工作管理不力，每次扣除服务费 5000 元，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五、履约保证金

1、乙方交纳人民币贰拾玖万伍仟伍佰伍拾元整（¥295550 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2、提交方式：银行转账

3、退还方式：招标合同期全部执行完毕，年度考核奖罚等所有相关费用结算完毕后一次性无息退还。

六、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七、合同履行时间及履行地点

1、履行时间：2021 年 5 月 1 日——2022 年 4 月 30 日

2、履行地点：宁波市江北区甬江街道

八、款项支付

付款方式：当月考核、次月核算相关费用、再次月支付款项。（银行转账支付）

九、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2、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①重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②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③解除合同。

3、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一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4、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十一、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六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和履约保证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三、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双方同意并签署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份，财务部门一份。

附件一：甬江街道压赛堰社区环境保洁及垃圾分类服务外包项目内容清单。

附件二：（1）压赛堰社区无物业楼道清扫清单；

（2）压赛堰社区服务区域内 13 个厕所清单。

甲方：

乙方：

丙方：

地址：

地址：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

甬江街道压赛堰社区环境保洁及垃圾分类服务外包项目内容清单

序号	服务名称		单位	数量
1	压赛堰社区 区域范围 (全域及零星农田)	道路保洁(12 小时)(含主要道路及零星农田)	m²	71849
		道路保洁(8 小时)(含次要道路、小巷、空地、庭院及零星农田)	m²	36010
		绿化养护(含绿化补种及绿化带保洁)	m²	15000
		高标准公厕、倒粪池保洁, 含周边卫生, 含水电费及维修	个	6
		乡村公厕、倒粪池保洁, 含周边卫生, 含水电费及维修	个	7
		清理乱张贴, 下水道、排水沟清理、窨井盖修补更换等(含井盖等各类材料, 每半年所有管线疏通一次)	人	3
		日常清洗用品, 车辆、保洁工具维修, 环卫设施零星维修等	年	1
2	老西管小区 区域范围	道路保洁(12 小时)含垃圾亭、垃圾房、果壳箱保洁	m²	17423
3	楼道清理	4-6 层楼道清理(每周 1 次)(含楼道小广告清理)	个	30
4	服务范围全域内偷倒垃圾处置及外运费		月	12
5	应急及卫生 死角处置	各类应急突击任务及卫生死角整治处置(含大件垃圾清理)	人	3
		按垃圾分类要求拆分、回收、外运及处置费用	年	1
6	铁路白沙线每日动态保洁巡查		人	2
7	垃圾上门收集(含收集车辆、分类桶等相关设施设备; 含清洗、清运、设施设备维修更换等所有费用)		年	1
8	其他			

附件二：

(1) 压赛堰社区无物业楼道清扫清单

序号	地址	楼道
1	环城北路东段 65 弄	29-35（7 个单元）
2	倪家堰路 528 弄	6 个楼道
3	倪家堰路 94 弄	3 个楼道
4	倪家堰路 66 弄	1 个楼道
5	李家 71 号	1 个楼道
6	压赛 111 号	1 个楼道
7	乌隘 5 幢	9 个楼道
8	压赛 1 幢	2 个楼道
总计		30 个楼道

(2) 压赛堰社区服务区域内 13 个厕所清单

序号		自然村	厕所位置及名称	保洁等级
1	压赛堰	高田头	压赛村高田头河边公厕	高标准农村公厕
2	压赛堰	倪家堰	压赛村倪家堰路边公厕	一般农村公厕
3	压赛堰	倪家堰	压赛村倪家堰河边公厕	一般农村公厕
4	压赛堰	倪家堰	压赛村倪家堰菜场公厕	一般农村公厕
5	压赛堰	压赛堰	压赛村压赛堰河边南公厕	高标准农村公厕
6	压赛堰	压赛堰	压赛村压赛堰河边北公厕	高标准农村公厕
7	压赛堰	压赛堰	压赛村压赛堰幼儿园旁公厕	一般农村公厕
8	压赛堰	压赛堰	压赛村压赛堰六队公厕	高标准农村公厕
9	压赛堰	压赛堰	压赛村压赛堰五队公厕	一般农村公厕
10	压赛堰	乌隘	压赛村乌隘北小路公厕	一般农村公厕
11	压赛堰	乌隘	压赛村乌隘西面公厕	一般农村公厕
12	压赛堰	乌隘	压赛村乌隘新屋漕公厕	高标准农村公厕
13	压赛堰	乌隘	压赛村乌隘 18 号公厕	高标准农村公厕